

枉入红尘

贾宝玉形象赏评

宋歌◎著



一夜严霜，残了绿鬓，两行热泪，湿透青衿。伤悲泪绝，
别朱门而远遁，烦恼丝断，入佛寺而参禅。晨钟暮鼓，了
悟万古玄机；黄卷青灯，醒了一帘幻梦。蒲团趺坐，方晓
无可孕有，青磬频敲，始知有又归无。

宋歌◎著

枉入红尘

贾宝玉形象赏评



黑龙江出版集团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枉入红尘:贾宝玉形象赏评 / 宋歌著. — 哈尔滨: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2017. 5

ISBN 978-7-5316-9230-0

I. ①枉… II. ①宋… III. ①《红楼梦》人物—人物研究

IV. ①I207.41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7) 第119830号

枉入红尘: 贾宝玉形象赏评

WANGRU HONGCHEN: JIABAOYU XINGXIANG SHANGPING

作 者 宋歌

责任编辑 陈颖杰

装帧设计 冯军辉

责任校对 李金慧

出版发行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158号)

印 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新浪微博 <http://weibo.com/longjiaoshe>

公众微信 heilongjiangjiaoyu

天 猫 店 <https://hljjycbsts.tmall.com>

E - m a i l heilongjiangjiaoyu@126.com

电 话 010-64187564

开 本 700 × 1000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210千

版 次 2017年9月第1版 2017年9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16-9230-0

定 价 32.00元

无为有时有还无(代自序)

青埂峰下，顽石幻梦未了；三生石畔，仙草泪珠已干。多事僧道，不该携石入世；痴心绛珠，偏欲伴玉临凡。

荣国府里——

金笼紧闭，鸟生翅而怯飞；襁褓严裹，人有足而难行。紫陌千条，公子踟蹰于无路；红尘万丈，马蹄蹉跎于泥潭。

石头所见者何——

女儿水做秀骨，清如出山之泉；男子泥抻俗胎，浊比人溷之土。衮衮诸公，竟然密室聚麀；翩翩士子，却又高楼宣淫。阳衰阴盛，母鸡司晨；虎暴狼贪，仓鼠肆扰。乱梦纷来，初悟警幻之训；闲情偶寄，强吟四时之篇。

若夫私藏优伶，调戏母婢，致使贾政暴怒，杖笞宝玉——

杖挟雷霆之怒，血溅皮飞，心常携贰；语带风暴之威，运蹇命舛，志在抱一。杖起杖飞，铸一颗入世之心；我来我往，寻三径通幽之路。

宝玉大观园中优游，女儿队里寻欢——

险韵诗成，潇湘馆一窗淡月；扶头酒醒，怡红院几树夕阳。唱暗窗外之星，短檠欲蕊；舞低楼头之月，薄袖生寒。稻香村中，半亩鹅黄；沁芳闸下，一篙鸭绿。呼朋引伴，歌盈雪野；探胜搜奇，诗在竹梢。雪深半尺，埋了三生夙愿；梅瘦三分，减却一缕诗魂。读人读心，心心互印；读诗读情，情情相牵。青鸟夜飞，寒枝难栖信使；红绳谁系，月老不爱诗人。葬花一首，泪流干而泣血；题帕三绝，吟不尽而剖心。歌吟红豆，字字吞声而饮泣；文谏芙蓉，句句含恨而痛哭。拨响黛玉心弦，阋阋泪谱之曲；窥视女儿肺腑，朵朵血濡之花。爱情遇窃，梦醒觅之无路；泪水流干，诗亡归于大荒。叶凋冬前，诗共风



刀而殒灭；花落雪后，歌随霜剑而偕亡。夸父逐日，渴毙中途，手杖化作邓林；颦儿恋石，夭亡半路，泪花散成珠玉。

及此时也——

金钏沉井，三姐饮剑；晴雯被逐，鸳鸯投缳。大观园中，人声渺渺；荣国府里，鬼影幢幢。木叶芟却夏绿；“林花谢了春红”。

宝玉此刻也——

一夜严霜，残了绿鬓；两行热泪，湿透青衿。伤悲泪绝，别朱门而远遁；烦恼丝断，入佛寺而参禅。晨钟暮鼓，了悟万古玄机；黄卷青灯，醒了一帘幻梦。蒲团趺坐，方晓无可孕有；青磬频敲，始知有又归无。



无为有时有还无（代自序） / 1

第一章 贾宝玉，从虚空中走来

一、被遗弃的石头 / 3

二、天国之恋 / 5

三、枉入红尘 / 7

第二章 以童稚的眼睛窥探世界

一、“伟大的女性，引领我们上升” / 17

二、丑恶满眼，他已艰于呼吸听闻 / 31

三、体验从“有”到“无”的禅宗境界 / 40

第三章 他不甘被永远裹在襁褓里

一、贾政其人 / 45

二、宝玉挨打 / 49

第四章 在女儿国里厮混

一、“女儿是水做的骨肉，

男人是泥做的骨肉” / 61

二、痴、茶、呆、傻、怪 / 67

三、宝珠、死珠、鱼眼睛之论 / 74

第五章 在巨大的翅膀下

一、罩在头上的黑影 / 79

二、宝玉的爱情——一杯苦酒 / 83

第六章 爱，是不能忘记的

一、开篇小言 / 89

二、爱之初萌 / 93

三、爱之试探 / 98

四、心的契合 / 105

五、紫鹃之计 / 115

六、爱的徒劳 / 120

第七章 诗的历程

一、闲极无聊的游戏笔墨 / 129

二、永怀伊人的含泪悲歌 / 133

三、情有所寄的浅斟低唱 / 137

四、铁马金戈的铿锵诗韵 / 143

五、撕肝裂胆的泣血呐喊 / 147

六、手足别离的绝望哀吟 / 158

七、小结 / 165





第八章 爱情观 义利观 生死观

- 一、贾宝玉的爱情观 / 171
- 二、贾宝玉的义利观 / 175
- 三、贾宝玉的生死观 / 180

第九章 一个多余的人

- 一、他的翅膀麻痹了 / 195
- 二、他长着一颗离开手脚的脑袋 / 199

第十章 缱绻与决绝

- 一、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 / 205
- 二、生死轮回 / 209

附录 咏红七律十首 / 231

后记 / 217



第一章

贾宝玉，从虚空中走来

我愿意这样，朋友——

我独自远行，不但没有你，并且再没有别的影在黑暗里。只有我被黑暗沉没，那世界完全属于我自己。

——鲁迅：《影的告别》

在收获季节寒冷的半夜，
世界像一块石头
摇摆在空中下。
凄凉的回忆起了又落，
像被风追逐的雪花。

像被风追逐的雪花，我已认不出
石头上刻着的文字。
何况浮名如青苔，
历史如地衣，
早把一切掩埋。

——[苏格兰]麦克迪尔米德：《摇摆的石头》

一、被遗弃的石头

《红楼梦》，这部伟大的、波浪滔滔的长河小说，以极其特殊的手法介绍我们与它的主人公见面。第一次出现在我们面前的主人公不是翩翩公子，却是一块了无生机的石头。那里是一个缥缈的、空旷的、虚无的世界，在荒寒的宇宙的深处，在女娲刚刚补好的天空底下。当我们见到这块被遗弃的石头的时候，我们似乎看到了女娲那一行忽隐忽现的脚印已在无尽的时间里消逝，而剩下这块“不堪入选”的石头只好独自在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下“自怨自叹”了。

然而这却是一次独特的生命体验，它体验到了凄凉彻骨的孤独，在孤独中这块有了灵性的石头才萌生了寻找故乡的意愿；但是它错了，这里才是它的真正的故乡，它是女娲用来补天的三万六千五百块石头中的一块，虽则被遗弃未用，但只有这里才是它落脚生根的地方，别的地方不是。当它以贾宝玉的身份在熙熙攘攘的红尘中走了一趟之后，所闻所见无不使他（它）的心灵受到极大的伤害，眼见得丑类横行，而美和善却在腥风血雨中如同被摧残的花朵一样凋谢飘零，但他（它）却无力拯救那些鲜花般的生命，所以他（它）只好长叹一声，告别喧嚣的人间遁入空门，重又回到那空旷、孤寂和虚幻的世界，过着和从前一样的不死不活无亲无爱的石头一般的生活。人间虽好，但那里不是他（它）的故乡，他（它）属于另一个世界。他（它）的故乡在宇宙深处，在那个虚无缥缈的地方。

刘再复说：

曹雪芹在《红楼梦》开篇第一回就重新定义故乡。他把故乡推到很远，推到灵河岸边三生石畔，推到无数年之前女娲补天的大空旷，推到超验世界的大沉寂，推到遥远的白云深处。由此，我们更感到生命的源远流长……

（《红楼梦悟》，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9年1月第一版）

是的，这里才是它的故乡，是它以无生命的石头的形态诞生的地方，也是它在人世间游走了一番之后，重新又以一块石头的形态落脚的地方；但这块石头已非女娲炼石补天遗弃的那块石头了，它曾为《红楼梦》这部崇阁高楼式的伟大艺术建筑奠下了一块基石。这样，就把天上人间极其自然地勾连在一起，把神话和现实巧妙地勾连在一起，把“有”和“无”水乳交融地勾连在一起。这样，当我们潜心读这部伟大小说的时候，在我们面前出现的是一个独特的艺术世界。我们可以说，作者的惊世骇俗之处就在于没写“有”时先写“无”，甫一开卷，就达到了作者预期的艺术效果：真真假假，假假真真，让读者体会作者整个艺术构思的玄机。

当然不可否认的事实是，曹雪芹也同这块石头一样，在“无材可去补苍天，枉入红尘若许年”之后，他清楚地知道，在红尘之中他已失去了故乡，同女娲炼石补天遗弃的石头一样，他不由得也兴起一种无根之叹。所以他才把目光投向了白云深处，投向女娲炼石补天留下行行脚印的地方。这是目光迷茫的一瞥，也是极其绝望的一瞥。他也只好把“虚无”当作了“实有”。也许有人会问：他为什么把满怀深情的目光投向乌何有之乡呢？用一句话就可以回答：因为他对人间彻底失望。那些“水做成骨肉”的女儿在他的身边、眼前像美丽的花朵一样——萎落尘泥，他却无力拯救她们，除了痛心疾首的自责以外，流下一番痛惜的眼泪之外，他还能做些什么呢？那些美丽的少女，那些美丽而痛苦的灵魂，是他与这人间联系的唯一纽带。如今纽带已断，那令人心痛的美，此时此地已难觅芳踪，那么这充满污秽的人间，已然没有留恋之处，他只好抬起

流着潸潸苦泪的眼睛把它投向那虚无缥缈之处了。

英国作家毛姆说：

美是一种美妙奇异的东西。艺术只有通过灵魂的痛苦折磨才能从宇宙的混沌中塑造出来。

《红楼梦》就是曹雪芹痛苦的灵魂经过折磨之后，孕育出的金色之果。他为失去故乡的人作传，并为他们寻找故乡，所以下笔，就充满了悲情和力量。那寻求的目光是那样执着，所以笔下便有了千钧之力，这部小说便以它超越前人的艺术力量，震古铄今，永远横亘在文学艺术的顶峰。

二、天国之恋

毫无疑问，被遗弃的石头是孤独的。我们可以设想一下：被抛弃的羞辱、抱负难以施展的失落、孑然无侣的落寞、天风雨雪的蹂躏，无时无刻不在侵扰着它的心灵，所以才使它“日夜悲号惭愧”。也就是在此时，却有一株绛珠仙草出来与它为伴。它们比邻而居，相依为命，那日日夜夜无言的相望，给彼此都带去了温馨而热烈的抚慰。它们在那白云深处，在那三生石畔，亿万斯年，长期相守，彼此便生出了爱的情愫。

我们说《红楼梦》艺术高超，就是哪管一句平常的话，或一个小小的情节都寓有大的关节，都是作者精心的艺术安排，都有云龙雾雨、伏线千里的艺术功能。

被女娲遗弃的石头，因为有绛珠仙草为伴，已缓解了孤寂落寞的心情；而绛珠仙草因为有了石头的灌溉才得以生长存活，它们从此便成了分不开的伴侣，谁也离不开谁了。这是伟大的曹雪芹的艺术匠心，艺术长卷一开始，便书

写了这样一段天国之恋，为以后贾宝玉林黛玉生死以之的绝世爱情作了伏笔，为还泪之说张本。

所以当林黛玉初到贾府的时候，刚见到宝玉便吃了一大惊，心下想道：“好生奇怪，倒像在那里见过一般，何为眼熟到如此！”而宝玉看罢林黛玉之后，也说出了一句石破天惊的话：“这个妹妹我曾见过的。”在贾母认为他这是“胡说”之后，宝玉又说：“虽然未曾见过他，然我看着面善，心里就算是旧相识，今日只作远别重逢，亦未为不可。”这是一个颇具戏剧性的场面，虽是表兄表妹初次相见，却也是灵河岸上三生石畔的旧友重逢，从此他们便把天国之恋带到了人间，以致搬演出那段缠绵悱恻令二百多年来千千万万的痴情男女唏嘘不已频频下泪的爱情故事。

从此他们便像辛勤的蜜蜂一样，为着那颗爱着的心，不辞劳苦地飞翔在心灵的花丛中，为彼此采取爱情之蜜。

为你我重振我那受伤的金翼向你飞来
穿过暴风，穿过雷雨向你飞来

当我从晨曦中吸饮你的芬芳
我们痛苦的灵魂才凝结了甘露

让我为你唱白了我的头发
让我为你吐出最后一滴金蜜

——鲁藜：《蜂之歌》

三、枉入红尘

去吧！再走上那没有尽头的黑道吧！

唉！但是我受伤太厉害；

我的步子渐渐迟重了；

我的鲜红的生命，

渐渐染了脚下的枯草！

我是一个年轻力壮的流囚，

我不知道我犯的是什么罪！

——闻一多：《我是一个流囚》

这块被女娲遗弃的石头，经过无尽的时间的洗礼，经过风雕雨琢，日精月华，已有了灵性，所以对自己无材补天的遭遇自怨自叹起来。也是事有凑巧，正在它嗟叹之际，忽然间看见一僧一道远远而来，说说笑笑来到青埂峰下。此时这块石头便口吐人言，也想到那“花柳繁华地，温柔富贵乡”去“安身乐业”，到红尘中去一趟。但这却是一个错误决定，因为从此他便要陷在无尽烦恼的泥潭里不能自拔，历大劫难，经大苦恼，尝大悲痛；他所向往的所在，虽系人间，却如炼狱，这都是他处在混沌中的头脑所不能理解的，他一旦生而为人，用那双懵懂的初始的眼睛观照人间，便会发现这是一个尔虞我诈的世界，一个弱肉强食的荒野，一个充满悲凉之雾的舞台。

是的，他在天上被女娲抛弃了，不被所用，但他从虚幻的世界迫切地走向现实世界，他未曾想到，这个现实世界也不会用他去补封建社会的天。他只能经历一番痛苦的心灵折磨之后，彻悟一个真理，那就是不管天上人间，他皆为一块废弃之材。具有神性的女娲也好，头脑冬烘的统治阶级也罢，都把他弃之如敝屣，谁还会对他眷顾一眼呢！



他踏在没有尽头的黑暗的途中，遍地是荆棘，那个社会连一条泥泞满途的小路也不给他，他只好拖着迟重的步子，像个逃难的流囚一样，在黑暗中彷徨了。那么，他有什么罪呢？谁都难以回答。

但曹雪芹却把他打发到人间，毫无疑问，没有他“光临”人间，也就没有这部伟大的《红楼梦》了。所以曹雪芹这一决定是历史性的，是一个最重要的决定。

那一僧一道，见这块石头已是凡心大炽，于是便袖了这块石头飘然而去，“竟不知道投奔何方何舍”。后来，又不知过了几世几劫，有个空空道人访道求仙，偶从无稽崖青埂峰下经过，才发现这块“字迹分明，编述历历”的石头。原来就是那块“无材补天”的石头，已经由茫茫大士、渺渺真人携入红尘，那一段历尽悲欢离合炎凉世态的故事了了分明地刻在那石上。

这就是《石头记》的来历，也就是《红楼梦》这部伟大小说的来历。天上的故事与人间的故事就这样巧妙地天衣无缝地结合为一了。虚无缥缈的神话故事，固然可以引得人们浮想联翩，而现实的故事由于穿了一件神话的外衣，也就愈益增加了一些神秘之感，也就极为深刻地揭窳了这部伟大的长篇小说“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的解析不尽的意蕴。

此时我们的主人公贾宝玉已由虚幻世界走向现实世界，也就是从无限走向有限，亦即从“无”走向“有”。那么，在这个“有”的世界里，也就是在这个实实在在的人间他看到了什么呢？他寻找光明的眼睛，在他的一生一世却没有发现一丝光明，竟像肖洛霍夫的《静静的顿河》的主人公葛利高里一样，当他最后踏上故乡土地的时刻，面前升起的竟然是一轮灰色的太阳，这是多么残酷的现实，在失意人面前连太阳也发不出一丝金色的光了。

贾宝玉匆匆忙忙地来到人间，在他的面前升起的也是这样一轮灰色的太阳。在这样的现实面前，原本乐观的他也无法“保持一个民族常绿的童心”了（汪曾祺语）。因为他面对的是残酷的现实：美的毁灭，丑的孳生，善的隐遁，恶的横行……他的幼稚善良的心被现实的绞肉机绞碎了，在他行走的路途上，洒着点点滴滴从心中流出的鲜血，就像春日荒原上带露的小花，露珠点点都是

红泪。

显而易见，他来到这个世界就难以摆脱尴尬的处境。他虽然生在“诗礼簪缨”之家，但他却不是父辈的同路人，而是一个地地道道的叛逆者。他不但不想走“仕途经济”之路，反而把热衷于走此路的人斥之为“国贼禄鬼”，连对他所一度倾心的薛宝钗也丝毫不留情面，有时也当面斥责之，摆出了“道不同，不相为谋”的架势。当时富贵之家的子弟都以走“仕途经济”之路为晋身之阶，并视为自然之理、必走之路，然而此时却出现了一个异类，与大家反其道而行之，人们能不认为这是呆傻与疯癫吗？所以才有《西江月》二词，描写他的心态与形状：

无故寻愁觅恨，有时似傻如狂。纵然生得好皮囊。腹内原来草莽。潦倒不通世务，愚顽怕读文章。行为偏僻性乖张，那管世人诽谤。

富贵不知乐业，贫穷难耐凄凉。可怜辜负好韶光。于国于家无望。天下无能第一，古今不肖无双。寄言纨绔与膏粱，莫效此儿形状。

（《红楼梦》第三回，齐鲁书社1994年7月第一版。

后面行文中引用《红楼梦》原文，均出自此书，

不再一一注明；只注明回数）

读者诸君须知，这两首词把宝玉的形象描写得如此不堪，表面看来是辛辣的嘲讽，其实却是热情的赞颂；我们千万不要被作者狡狴的笔墨瞒骗了。我们要知道，作者早已声明在先，这一切都是“假语村言”呀，我们需要正面文章反面看，反面文章正面看。其实“草莽”“愚顽”“偏僻”“乖张”“无能”“不肖”等等，都是以封建统治者的眼光，亦即那些“国贼禄鬼”的眼光看的；而我们从正面看，宝玉恰恰是一个聪明灵秀、通情达理、才高八斗、尊老爱幼的可爱